

# 中国科学院信息化专项 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建设项目 “所级中心能力”建设课题申报指南

2019年2月，《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管理与开放共享办法（试行）》正式发布，确定了“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由总中心、学科中心、所级中心三类组成”。办法明确“所级中心应对本法人单位科研项目数据、论文关联数据等进行汇交、整编与质量控制，定期将数据备份至学科中心或总中心”。

为推动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建设，中国科学院信息化专项设立了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建设项目。根据项目实施方案，2019年拟择优遴选所级中心不超过10个予以支持。申报指南如下。

## 一、申报基本条件

1. 申报单位已正式成立所级科学数据中心，具有良好的科学数据资源基础，建立了本单位科学数据资源体系，汇集了本单位各个学科方向的科研项目数据、论文关联数据等科学数据资源。
2. 申报单位应有法人单位层面的科学数据管理制度，能提供资源条件和人员保障，推动本单位科学数据的规范管理与开放共享。
3. 申报单位已建立本单位科学数据标准规范、质量控制体系和资源集成方案；建有科学数据共享服务平台，为相关科研工作

提供了共享服务，并取得良好的应用服务成效；拥有具备数据整编、质量控制和挖掘利用等能力的专职科学数据工作人员队伍。

4. 申报单位应为院属法人单位。科技部公布的第一批国家科学数据中心依托单位不再予以支持。

5. 申报的课题负责人原则上应有正高级职称，有能力协调本单位的数据资源整合。

## 二、组织实施

所级中心能力建设课题接受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建设项目统一管理，按照择优支持、动态调整的原则进行。

择优支持原则。本指南面向全院公开发布，有意向、有条件的院属法人单位自主申报，提交申报材料，采用专家评审择优的方式，遴选出不超过 10 个所级中心给予支持。

动态调整原则。已立项支持的所级中心将接受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建设项目组织的年度评估，评估结果为后续支持和动态调整提供依据。

## 三、支持年限和经费

每个课题的专项经费支持额度不超过 30 万元。课题周期为 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0 月。

## 四、具体申报方式

## (一) 申报材料要求

1. 按照附件申请书模板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课题申请书。纸质版课题申请书应有课题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两份，A4 大小，左侧平装成册。
2. 课题申报材料不涉密。
3. 申报单位依据《中国科学院院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编制课题经费预算，并对预算编制的真实性负责。
4. 提交课题申请书后，其建设内容和任务指标等禁止随意变更。

## (二) 受理申报时间与联系方式

1. 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11 日。
2. 申报咨询联系方式：  
高瑜蔚 010-58812526  
郑晓欢 010-68597545
3. 电子版课题申请书请发送至 Email: xxhc@cashq.ac.cn。  
纸质版课题申请书请邮寄至：北京市三里河路 52 号中国科学院办公厅网信处 郭宇（010-68597556）（邮编：100190）。

附件：中国科学院信息化专项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中心体系  
建设项目所级中心能力建设课题申请书模板